附件3-2

2022年度海智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经费及类别

该项目经费共50万元，分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和海智基地示范项目两类支持。

二、申报单位主体资格

本通知所指申报单位是指按照本通知要求提交申报材料申请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或者海智基地示范项目的单位。本通知所指推荐单位是指负责接收申报单位报送的申报材料并负责对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向上级组织推荐的我省科协系统内的组织和单位，包括市州、县（市、区）科协组织，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企业（园区）科协。

（一）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

以下组织和单位具备申报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的主体资格:

1.具备条件的市州科协；

2.具备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等；

3.具备条件的省级以上（含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园区。

（二）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示范项目

申报省科协海智基地示范项目的单位须为中国科协海智基地、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或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

三、申报条件

（一）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

申报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的申报单位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承担项目必备的人才等软硬件基本保障条件；

2.有专门工作机构和专(兼)职工作人员从事海智工作的管理与服务，有专门办公场所和专项工作经费；

3.有明确的科技创新方向和成果转化任务，与海外专家或专家团队、海外科技机构已基本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4.有相应的科技创新和研究的团队及机构，其中有1名以上常驻或有稳定合作关系的外籍技术人员或海归人员；

5.在海外人才引进、项目合作、学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引进等方面已形成基本工作模式，有海智工作相关的基本制度；

6.在对外科技合作和成果转化上取得了一定经济效益。

（二）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示范项目

申报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示范项目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申报单位须为中国科协海外智力引进类基地或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

2.有成熟的海外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已与海外科技团体或科技工作者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成熟的基地工作模式，基地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对全省海智工作有引领带动示范作用；

3.申报项目切合海外人才与项目引进工作主题，在人才引进、项目合作、学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引进等方面有典型示范意义。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程序

**1.湖南省科协海智工作基地项目。**符合湖南省科协海智计划项目申报要求的单位，可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向所在地市州科协提交申报材料，经市州科协初审，会同财政部门汇总后向省科协推荐；申报单位向县（市、区）科协提交申报材料的，由县（市、区）科协审查后向市州科协推荐，经市州科协初审，会同财政部门汇总后向省科协推荐，省科协不直接接收县（市、区）科协推荐；申报单位也可向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企业（园区）科协提交申报材料，经其初审后向省科协推荐。

**2.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示范项目。**中国科协海外智力引进类基地或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可以直接向省科协申报海智基地示范项目。

（二）其他要求

1.各推荐单位应认真审查所推荐单位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如发现并经查实申报材料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该单位推荐资格3年。

2.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原则上每个单位或组织只设立1个。

3.每个推荐单位推荐本年度海智工作基地项目原则上不超过3个，每个海智工作基地只能申报1个本年度海智基地示范项目。

五、申报材料

1.申报时应提交《湖南省科协海智计划项目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一式10份（其中原件2份）、非涉密证明2份、《湖南省科协海智计划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以下简称《信息汇总表》）1份和附件材料1份（相关表格可在湖南省科协网站[www.hnast](http://www.hnast).org.cn右下角通知通告栏相关链接内下载，以上材料均需同时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附件中应包含能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申报书中所述情况和申报单位优势的有关佐证材料。《申报书》应经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后提交，《信息汇总表》应加盖单位公章，附件材料应加盖申报单位骑缝章。

2.填写《申报书》时，要求要素齐全、主题鲜明、目标合理、结构清晰、形式和内容规范。表内各项不能表述清楚的部分，可添加附页。

3.申报材料电子档请发送至邮箱hnkxzxb@126.com，其中《申报书》电子档需同时提供Word版本和签章后的PDF版本。

4.申报材料纸质档请报送至省科协调宣部414室，联系人：省科协调宣部谢群，地址：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17号，电话：0731-84884364。

湖南省科协海智计划项目

申 报 书

项目类别：□海智工作基地项目 □海智基地示范项目

项 目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申报单位信用代码：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手机）：

电 子 信 箱：

申 报 日 期： 年 月 日

**湖南省科学技术协会制**

**2022年3月**

**填 表 说 明**

一、项目概述主要包括：设立海智基地的基础条件及优势或海智基地示范项目有关情况、项目预期目标等（1000字以内）。

二、获得有关方面支持系指填表单位的上级党委或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或其它单位提供的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

三、项目资金情况指开展该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和主要用途等方面情况，包括本单位或上级部门配套资金、自筹资金情况。

四、项目名称：申报海智基地项目的请在项目名称栏填写“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项目申报单位全称,单位全称较长的也可填写简称）”，如“湖南省科协海智基地（＊＊大学）”；申报海智基地示范项目的请在项目名称栏填写“湖南省科协海智示范项目（反映项目特点的项目名称）”，如“湖南省科协海智示范项目（＊＊海外人才引进平台建设）”

五、通过市州科协推荐申报的必须征求市州财政局的意见，由负责人签名并盖单位公章。

六、申报单位承诺栏，须由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

七、本表请正反双面打印。

|  |
| --- |
|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项目负责人 |  | 职称/职务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传 真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概述: （设立海智基地的软硬件基础条件及优势或海智基地示范项目有关情况、项目预期目标等，包括人员、经费、办公条件, 预算和资金用途, 背景材料等方面情况，1000字以内。） |
| 项目资金情况 | （该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和主要用途等方面情况，包括本单位或上级部门配套资金、自筹资金情况。） |
| 申报单位承诺 |
|  我单位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单位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党委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支持情况 | （获得政策、资金等方面支持情况 ） |
| 省级学会，高校、企业（园区）科协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市州科协、财政局意见 | 市州科协负责人（签字）： 市州财政局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评审委员会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湖南省科协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2022年度湖南省科协海智计划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

申报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单位 | 单位性质 | 海外人才引进工作相关软硬件条件情况 | 海外人才引进培养情况 | 海外技术合作与海外项目合作情况 | 相关奖励和支持情况 | 申报项目典型示范创新价值（示范项目填写） | 推荐单位 |
| 1 | 机构登记全称 | 企业、事业单位、社团、其他。 | **（严格控制400字以内）** **要求：**海外人才引进专门工作机构和专(兼)职工作人员情况，专门办公场所和专项工作经费情况，海外人才引进工作模式和工作机制情况，相关的规章制度情况等。 | **（严格控制在400字以内）** | **（严格控制400字以内）**  | **（严格控制400字以内）** | **（严格控制在400字以内）** | 　 |